

# 申请纳入高等学校设置“十四五”规划 材料清单

## 一、申请新增设立高职（专科）学校（含技师学院转设、成人高校改制）

（一）申办文件。简要说明拟设置学校的主要理由、选址、办学定位、办学层次、办学规模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管理体制、基本师资、经费保障、各方支持等。举办民办学校的还需说明举办者概况。

### （二）申报材料合订本

#### 1. 申办文件。

#### 2. 论证报告。主要包括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校方案等。

其中，必要性需分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、在全国全省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，阐明高等教育的布局结构和专业人才需求预测，拟设置学校学科专业与本地区或行业发展契合度等内容。可行性需从办学基础条件、办学优势、举办者保障能力、各方支持等方面加以说明。建校方案需载明申办学校名称、层次、校址、性质、举办者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专业、服

务面向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基本师资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内容。

3.学校章程。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1号）及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制定。

4.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1）对照《高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（暂行）》（教发〔2000〕41号）等相应设置标准，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一》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举办者基本情况。举办者为市（州）人民政府的，需提交落实教育经费“两个只增不减”政策规定、保障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等情况的佐证材料。举办者为省直部门（单位）的，需提交关于编制、经费保障的证明材料。申报民办学校的，需提供举办者基本情况、举办者资质、股权结构、资产来源、拟投入资金、已举办高校资金保障情况及依法依规办学承诺等。

（3）其他必要材料。

## 二、申请新增设立普通本科学校（含专科学校升为普通本科学校）

（一）申办文件。简要说明拟设置学校的主要理由、选址、办学定位、办学层次、办学规模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管理体制、基本师资、经费保障、各方支持等。举办民办学校的还需说明举办者概况。

## （二）申报材料合订本

### 1. 申办文件。

### 2. 论证报告。主要包括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校方案等。

其中，必要性需分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、在全国全省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，阐明高等教育的布局结构和专业人才需求预测，拟设置学校学科专业与本地区或行业发展契合度等内容。可行性需从办学基础条件、办学优势、举办者保障能力、各方支持等方面加以说明。建校方案需载明申办学校名称、层次、校址、性质、举办者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基本师资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内容。

3. 学校章程。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1号）及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制定。

### 4. 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1）对照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》（教发〔2006〕18号）等相应设置标准，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二》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举办者基本情况。举办者为市（州）人民政府的，需提交落实教育经费“两个只增不减”政策规定、保障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等情况的佐证材料。举办者为省直部门（单位）的，需提交关于编制、经费保障的证明材料。申报民办学校的，需提供

举办者基本情况、举办者资质、股权结构、资产来源、拟投入资金、已举办高校资金保障情况及依法依规办学承诺等。

(3) 其他必要材料。

### 三、申请新增设立本科层次职业学校

(一) 申办文件。简要说明拟设置学校的主要理由、选址、办学定位、办学层次、办学规模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管理体制、基本师资、经费保障、各方支持等。举办民办学校的还需说明举办者概况。

(二) 申报材料合订本

1. 申办文件。

2. 论证报告。主要包括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校方案等。其中，必要性需分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、在全国全省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，阐明高等教育的布局结构和专业人才需求预测，拟设置学校学科专业与本地区或行业发展契合度等内容。可行性需从办学基础条件、办学优势、举办者保障能力、各方支持等方面加以说明。建校方案需载明申办学校名称、层次、校址、性质、举办者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基本师资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内容。

3. 学校章程。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1号）及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制定。

#### 4.相关支撑材料。

(1)对照《本科层次职业学校设置标准(试行)》(教发〔2021〕1号)等相应设置标准,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三》,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(2)民办学校需提供举办者基本情况、举办者资质、股权结构、资产来源、拟投入资金、已举办高校资金保障情况及依法依规办学承诺等。

(3)其他必要材料。

#### 四、申请“学院”更名为“大学”

(一)申办文件。简要说明学校办学历史、办学基础、办学特色、内涵发展情况,更名的理由以及更名后的学校性质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门类、师资情况、经费保障、发展规划等。民办学校的还需说明举办者概况。

##### (二)申报材料合订本

##### 1.申办文件。

2.论证报告。主要包括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校方案等。

其中,必要性需分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、在全国全省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,阐明高等教育的布局结构和专业人才需求预测,拟设置学校学科专业与本地区或行业发展契合度等内容。可行性需从办学基础条件、办学优势、举办者保障能力、各方支持等方面加以说明。建校方案需载明申办学校名称、层次、校址、

性质、举办者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基本师资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内容。

3.按照《高等学校命名暂行办法》（教发厅〔2020〕6号）等文件规定，综合分析并提供风险评估报告。

4.学校章程。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1号）及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制定。

5.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1）对照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》（教发〔2006〕18号）等相应设置标准，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四》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民办学校需提供举办者基本情况、举办者资质、股权结构、资产来源、拟投入资金、已举办高校资金保障情况及依法依规办学承诺等。

（3）其他必要材料。

## **五、申请同层次更名**

### **（一）申办文件**

简要说明学校办学历史、办学基础、办学特色、内涵发展情况，更名的理由以及更名后的学校性质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门类、师资情况、经费保障、发展规划等。民办学校的还需说明举办者概况。

## （二）申报材料合订本

### 1. 申办文件。

### 2. 论证报告。主要包括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校方案等。

其中，必要性需分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、在全国全省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，阐明高等教育的布局结构和专业人才需求预测，拟设置学校学科专业与本地区或行业发展契合度等内容。可行性需从办学基础条件、办学优势、举办者保障能力、各方支持等方面加以说明。建校方案需载明申办学校名称、层次、校址、性质、举办者、办学定位、办学规模、管理体制、学科专业、服务面向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基本师资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内容。

3. 按照《高等学校命名暂行办法》（教发厅〔2020〕6号）等文件规定，综合分析并提供风险评估报告。

4. 学校章程。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1号）及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制定。

### 5. 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1）高职高专同层次更名，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一》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本科同层次更名，填写《基本办学条件表二》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3）其他必要材料。

## **六、申请设立独立法人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**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》等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对照新设置高校要求，报送申报材料。

## **七、申请独立学院转设**

按照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（教发厅〔2020〕2号）和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办理。